

广东省社会体育和训练竞赛中心

粤体社训〔2023〕11号

关于印发《2022年粤港澳大湾区男子排球锦标赛竞赛规程》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2022年粤港澳大湾区系列赛竞赛计划，2022年粤港澳大湾区男子排球锦标赛将在江门开平市举行，为做好赛事的组织工作，现印发《2022年粤港澳大湾区男子排球锦标赛竞赛规程》，请参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2022年粤港澳大湾区男子排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广东省社会体育和训练竞赛中心

2023年1月18日

2022年粤港澳大湾区男子排球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广东省体育局

主办单位：广东省社会体育和训练竞赛中心

承办单位：广东省篮球排球项目管理中心

开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支持单位：广东省体育彩票中心

协办单位：开平市悦动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广东省排球协会

二、比赛地点：

开平市三埠迳头小学体育馆

三、比赛时间：

2023年2月26日-3月6日

四、竞赛组别：男子组

五、参加单位：

（一）以地市为单位组队参赛。

（二）各地市、区的高校可代表其所在的学校或者地市组队参赛。

（三）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排球队。

（四）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和广州体育学院独立组队。

六、参赛及报名办法：

(一) 参赛规定:

1. 参赛运动员须为 2003 年 1 月 1 日-2006 年 12 月 31 日出生(每队允许报名 2 名 2001 年 1 月 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运动员参赛), 身体健康, 适宜参加本项目比赛, 并自行购买比赛期间“人身意外保险”(含往返), 否则, 后果自负。

2. 各参赛队每队可报领队 1 人, 教练员 2 人, 医生 1 人, 运动员 18 人(到赛区后交确定名单 12 人), 限报 16 队, 额满即止。

3. 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所在地市、区或学校的工作人员、居民或在校学生, 不得临时从外省调入组队参赛。但各参赛单位在组队时, 可从外单位(省内)租借两名本省户籍运动员作为本单位参赛运动员(如承办单位所在地市组队参赛则允许租借三名)。

4. 各地市输送到省青年队或高校就读的运动员, 可代表原地市报名参赛, 但其原籍必须所属代表的地市。

5. 各地市、区参赛运动员的户籍必须是所代表的地市、区, 如运动员户籍不属所在地市、区, 则以购买“三金”或当地体育行政部门(学校)开具其在当地工作或读书的证明为准。香港、澳门参赛运动员应为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永久性居民。资格审查时需提交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6. 各运动队必须指定领队或教练员中 1 人作为队伍防疫责任人, 并全程随队参赛。

7. 参赛资格限制:

(1) 广东省男排一队的队员、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参加全国排球比赛、亚洲洲际以上比赛的队员不允许参加本届比赛。广东省男排青年队的队员可代表所属各地市参加比赛,如各地市无选择其参加本届比赛,可作外援身份代表其他地市、区参加比赛。各参赛队外援必须是省内运动员并限报2人。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青年队可代表各自特别行政区参加比赛。

(2) 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华南师范大学和广州体育学院独立组队参赛,如本校无组队参加本届比赛,各校运动员可代表所属地市、区参加比赛;也可作外援身份代表其他地市、区参加比赛,人数计算在外援两人之内。

(二) 报名办法

1. 统一使用在广东省排球协会网站“下载专区”的报名表(<http://www.gdpq.com.cn/download.html>)。

2. 必须填报报名表所有内容,手写报名表不予受理。

3. 第一次报名(队伍报名)

报名截止日期:2月10日12:00前,请各参赛队将第一次报名表加盖单位公章,将扫描件或照片发送至省排协邮箱gdspqhx@163.com。联系人:张冠钦15875148455,逾期不报,将不予受理第二次报名。

4. 第二次报名(具体报名)

报名截止日期:2月17日12:00前,请各参赛队将第二次报名表加盖单位公章,将扫描件或照片发送到省排协邮箱

gdspqxh@163.com。联系人：张冠钦 15875148455。一经报名，名单不得更改；需要安排食宿的队伍，请在报名表上填写详细人数，否则不予办理。

资料：（1）第二次报名表（加盖单位公章）。（2）各队领队、教练员和队医近期大一寸免冠照片（红底）。每张照片以“队伍全称+队内职务+姓名”命名，将所有照片都放在“队伍全称”文件夹里。

七、竞赛办法：

（一）比赛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2017—2020 排球竞赛规则》和修改规则。

（二）根据比赛报名队伍数确定竞赛办法和抽签方案，并在抽签会议上公布，拟采用以下竞赛办法：

1. 报名队数为八队以下采用单循环赛制决出最终名次；
2. 报名队数为八队（含八队）比赛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赛决出小组名次，第二阶段采用交叉淘汰赛及附加赛决出比赛名次。

（三）比赛采用五局三胜制，前四局每局 25 分，当比分 24:24 时比赛打至某队领先 2 分为止，决胜局打至 15 分并领先对方 2 分者获胜。

（四）每场比赛的双方运动队，必须提前半小时到达比赛场地，并到记录台报到。赛前比赛双方须把运动员的身份证、参赛证交记录台，经检查核对无误后方能上场比赛。

（五）竞赛日程可在报名截止后登录广东省排球协会官网查看。（<http://www.gdpq.com.cn/>）

八、报到：

（一）报到时间：2022年2月26日11:30前。

（二）报到地点：开平市碧桂园酒店1楼大堂。

（三）竞委会、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2月27日下午15:00迳头小学多媒体会议室。

（四）各队报到时必须上交参赛运动员学籍、户籍、购买“三金”凭证或当地体育行政部门（学校）开具的有关证明复印件，并在参赛承诺书上签名，否则不允许参赛。

九、排列名次办法：

（一）比赛采用单循环和比赛分两个阶段其第一阶段小组赛以下列顺序确定名次：

1. 胜场数多者排名在前。

2. 当两队或两队以上胜场数相等时，以全部比赛积分多少决定名次，积分多者名次列前，弃权取消全部比赛成绩。每场比赛结果为3:0、3:1时，胜队积3分、负队积0分；比赛结果为3:2时，胜队积2分、负队积1分。

3. 当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时，按以下顺序确定名次：

（1） A （胜局总数）/ B （负局总数）= C 值， C 值高者名次列前；

（2） X （总得分数）/ Y （总失分数）= Z 值， Z 值高者名次列前；

（3）如两队 Z 值仍相等时，两队之间最近一场比赛胜者排名在前；

(4) 三队或以上 Z 值仍相等时，则仅在涉及到的队伍之间的比赛采用前述第 1 条和第 2 条的标准确定排名。

(二) 第二阶段通过交叉淘汰及附加赛的办法决定名次，胜者列前。

十、抽签会议及联席会议：

(一) 抽签会议待定，具体竞赛办法和抽签方案将在抽签会议上公布，请各队伍派人参加。抽签会议通知、抽签结果将在广东省排球协会官网公布。

(二) 裁判长、领队和教练员联席会议于报到当天在赛区召开，请各队伍密切留意广东省排球协会官网，并要求如下：

1. 所有队伍必须派领队或主教练参加，不允许其他人员代替出席，否则将不接受该队对本次联席会议涉及内容的投诉。若领队或主教练均不能出席联席会议，必须提交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情况说明，且必须委派该队秩序册上的助理教练员出席。

2. 领队和教练员均未出席联席会议的队伍（以联席会议签到表为准），取消该队全队优秀教练员的评选资格。

3. 各队伍上交《参赛运动员确认名单》（每队 1 份），确认参赛运动员必须为 12 人，且确认名单上必须有主教练签名、标注队长 C、自由人 L。《参赛运动员确认名单》上交后不得更改。

4. 各队伍务必携带深、浅两套颜色不同的比赛服装（含自由人服装），以便确认比赛时各队的服装颜色（自由人比

赛服装颜色要与其他队员有明显区别)。

5. 各代表队的队伍防疫责任人必须参加联席会议。

十一、服装：

1. 各参赛队的领队、教练员和医生服装必须统一，否则不能进入比赛场区，领队比赛期间不得进入比赛场区；

2. 各参赛队的运动员服装颜色必须统一，并按规则要求印制号码，队长服装要有标志，自由人的服装颜色要有区别。

十二、比赛用球：MiKasa V200W

十三、录取名次和奖励办法：

对获得前三名运动员颁发奖牌，对获得前八名运动队颁发奖杯。

十四、关于申诉与处罚：

如有申诉，必须在比赛结束一小时内提交有领队签字的书面材料至赛事仲裁委员会，同时交纳 2000 元申诉费（胜诉则退回），否则，不予受理。赛事组委会接收到申诉后，开展调查审理，如有违规行为严肃处理。

十五、仲裁委员会及裁判员：

由主办单位统一选派，不足人员由承办单位补充，名单报主办单位同意后确定。

十六、经费：

各参赛队伍交通费自理，食宿收费标准另行通知。裁判员和工作人员经费由赛事运营单位负责。

十七、为端正赛风，严肃赛场纪律，保证公平竞赛，各参赛单位和全体裁判员，必须严格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和赛区

制定的各项规定，认真比赛，公正执法，如有违反，将根据情节按国家体育总局和广东省体育局的有关文件严肃处理。

十八、未尽事宜，另行通知。可查阅“广东省社会体育和训练竞赛中心”网站或公众号。

十九、本规程的解释权属主办单位。